

证券代码：300021

证券简称：大禹节水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债券代码：123063

债券简称：大禹转债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持有公司股票的公告 董监高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1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持有公司股票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《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承诺主体及持股情况

1、 承诺主体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浩宇先生、仇玲女士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王冲先生、谢永生先生、颜立群先生、陈静先生、王光敏先生、张学双先生、高占义先生、崔静女士、宋金彦先生、梁浩先生、于虎华先生、陶颖女士；

2、 承诺主体持股情况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
1	王浩宇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	185,748,831	21.65%
2	仇玲	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	181,318,818	21.14%
3	王冲	副董事长	12,161,017	1.42%
4	谢永生	董事、总裁	1,015,270	0.12%
5	颜立群	董事、常务副总裁	375,000	0.04%
6	陈静	董事、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	225,000	0.03%
7	王光敏	监事会主席	528,820	0.06%
8	高占义	首席科学家、研究院院长	210,000	0.02%
9	崔静	高级副总裁	225,150	0.03%
10	宋金彦	副总裁、财务负责人	225,000	0.03%
11	梁浩	副总裁	187,500	0.02%
12	陶颖	副总裁	149,000	0.02%
合计			382,369,406	44.58%

二、承诺期限

自愿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6 个月内，即 2024 年 3 月 15 日-2024 年 9 月 14 日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。

三、承诺内容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持续经营的信心及价值判断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承诺：自 2024 年 03 月 15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，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福利、配股、增发等产生的股份，亦遵守上述承诺。

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承诺，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03月16日